

中共华东理工大学委员会

华委字〔2016〕20号

关于印发《华东理工大学2016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现将《华东理工大学2016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华东理工大学委员会
华 东 理 工 大 学
2016年3月22日

华东理工大学 2016 年工作要点

2016 年,华东理工大学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五大发展理念,根据《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按照学校“十三五”改革发展与规划纲要,坚持改革创新、坚持统筹协调、坚持凝心聚力、坚持共享发展,全面从严治党,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速学校事业科学发展。

一、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切实加强党的建设

1.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进一步加强党的领导,统筹规划,做好学校党建工作的顶层设计,完善党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健全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巩固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推动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全面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加强党组织生活的政治功能,切实提高党内生活质量。

2.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制定《华东理工大学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暂行办法》,指导基层党组织开展集中换届选举。以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为统领,切实提高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强化各级党组织在理论学习中的主体作用,突出抓好理论学习培训。加大党务公开力度,保障党员主体地位和民主权利。提高学生党员发展质量,完善流动党员的动态管理机制。落实经费保障,改善基层党组织工作经费和基层干部报酬。做好庆祝建

党 95 周年相关工作。

3. 加强和改进群团工作。加强思想建设，凝聚共识，加强党外代表人士培养力度和队伍建设，发挥党外人士在学校民主决策中建言献策作用，更好发挥统一战线优势。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推进群团改革；强化二级教代会建设，指导学生会、研究生会做好自身建设，拓展妇女之家内涵建设，充分发挥群团组织在学校改革发展中的渠道和桥梁作用。做好服务老干部工作，鼓励退休人员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积极支持离退休老干部、老同志开展关心教育下一代工作。

二、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4. 做好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建设。贯彻干部任用条例，加强干部队伍监督管理，完善和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继续做好院级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调整配备工作，强化党委及组织部门在选人用人上的领导和把关责任，把好人选的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政关。做好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工作，探索干部校内外交流机制，完善“十三五”期间我校年轻后备干部培养、选拔、锻炼机制。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加强对干部的培养教育，进一步完善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和形式，强化领导班子理想信念教育。组织开展新上岗处级干部、二级党组织书记、教工党支部书记学习培训工作。落实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完善从严管理干部队伍制度体系，探索科学、简便、操作性强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切实把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对干部选拔任用、考核评价、管理监督的全过程。

5.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全面落实教育部党组《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加强对两个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强化责任追究，督促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及班子成员认真履行职责，落实“一岗双责”，有序推进学校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自觉遵守中央各项要求，切实执行“六大纪律”，对照中央巡视组专项巡视教育部工作反馈意见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对各项工作进行自查，聚焦问题，细化措施，完善制度，保证整改效果。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重点加强领导干部廉政培训，加大警示教育力度。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师德建设，做好学生的廉洁文化教育。认真做好招生、基建、科研等重点领域廉政风险点的动态监控。

三、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不断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建设

6. 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华东理工大学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加大意识形态阵地管理规章制度的修订完善和执行力度，强化党委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意识、责任意识、大局意识，落实责任追究，增强领导班子成员管党治党的思想和行动自觉，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大正面教育引导力度，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的宣传教育，系统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加强网络阵地管理，利用新媒体做好德育工作。

7. **做好宣传思想工作。** 出台《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发挥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在师生理论武装方面的积极作用，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突出管建结合，强化阵地意识，强化课堂教学纪律。加强学术外宣专家库和宣传队伍建设，为宣传思想工作奠定更坚实基础。牵头做好上海高校志愿服务育人联盟工作，推动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出台《华东理工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以及《华东理工大学辅导员职业能力建设方案》。

8. **推进大学文化建设。** 组建学校文化建设委员会，落实文化建设专项资金，统筹规划、组织、协调文化建设工作，逐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十三五”规划中的重点项目和系列工程。实施徐汇校区校园文化环境优化提升计划，凝炼华理文化要素，彰显华理文化特色，营造布局和谐有序、文化特色鲜明、人文气息浓郁的校园文化环境。推进“传统文化经典导航”系列讲座课程和《华理微记录》重大专项建设，探索传统文化教育的长效机制。实施“身边的榜样”发现计划，以接地气、受欢迎的优秀典型，引领向上向善的华理文化风尚。建好用好校内文博资源，接续传承发扬学校优秀历史文脉。启动《华东理工大学史》编撰工作，增添华理文化的厚度和深度。

四、优化学科布局，争创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

9. **加强顶层设计，制定“双一流”申报和建设方案。** 根据学校现状及发展目标，科学规划、积极推进，制定具体的“双一流”建设方案，力争进入“一流大学”建设行列。各学院要按照学校

“双一流”建设的总体目标和要求，结合学科特点和现状，制定并落实各学院的工作计划。

10. 做好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迎评工作。依据本轮学科评估的指标体系，结合“双一流”建设方案，整合全校资源，确保“化学工程与技术”一级学科在本轮评估中继续位居第二，若干优势学科在原有基础上有明显提升。同时，以本轮学科评估为契机，进一步优化学科布局，催生新的学科增长点。继续加强上海市高峰高原学科建设力度，形成“化学化工”相关特色学科群的整体优势。

五、改进人事管理制度，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

11. 健全人才聘任的制度体系。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与海外人才引进力度，重点引进千人计划等高水平学术带头人和优秀青年人才，提高师资队伍学术水平。以学科发展需求为导向，规范人才选录程序，积极发挥学术委员会的作用，制定科学合理的人才选拔标准。建立准聘和长聘教职制度，试行新聘用教师“非升即走”制度。健全博士后培养机制，抓紧培养造就青年英才。做好人才项目选拔申报工作，促进教师健康成长。

12. 建立科学设岗、分类管理和动态调整的机制。依据学科发展需要，优化学校各级各类人员编制管理。重新核定学院和职能部门各类岗位的规模、结构和比例，科学有效配置人力资源，完善岗位管理动态调整机制。探索建立校院两级教师岗位分类管理与评价制度体系。

13. 完善绩效考核体系，深化薪酬体系改革。建立学院绩效考核评估体系，完善津贴分配机制。推进薪酬体系改革，健全人

事考核机制，建立与绩效挂钩的薪酬分配体系，使教职员工的收入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和贡献大小相匹配，推进校院两级管理。

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培养拔尖创新人才

14. 突出思想引领和成才服务，构建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新格局。进一步推进实施“班级攀升三步走”计划，把班级建设成为学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日常实践平台。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探索德育慕课平台建设，形成一批互联网+思想政治教育精品。探索实践育人的重点项目和长效机制，培养和提升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模型，创建上海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示范中心，研究制订《就业引导工程实施方案 2016-2020》。努力做好大学生征兵、军训、国防教育等工作。

15. 做好 2017 年教育部审核评估准备工作，着力提高本科生教育质量。设立“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组建校、院两级审核评估工作小组，全面启动教育部本科教学审核评估的筹备工作。重视教育教学工作，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评选一批在教育教学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在教师节大会上予以表彰。按照一流大学本科教育的要求全面修订本科培养方案，实施“精品专业”建设工程，推动“一院一品牌”专业建设，注重培养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各类创新型、应用型 and 复合型优秀人才。

16. 加强研究生教育的内涵建设。优化研究生招生结构，进一步完善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加强课程体系建设，实现知识学习和能力培养并重，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协调发展。明确导师在研究生培养过程中的主体责任，完善质量监督体系，严把

学位授予质量关。强化研究生社会责任感、科学精神和创新实践能力培养，全面提高培养质量。

17. 构建创新创业教育新模式，强化“双创”人才培养力度。整合创新教育资源，组建“EHS（环境·健康·安全）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联盟”，构建贯通一体的“双创”人才培养新模式。打造一支富有经验的“双创”教师队伍，建立科学的“双创”教学体系，建立课程体系与学生能力达成的支撑关系，优化专业核心课程体系的设置，强化学生工程设计、工程实践以及创新创业实践能力的培养。积极申报“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与“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示范校”等项目。举办化工类高校大学生创业计划邀请赛。依托校友力量，组建创业教育俱乐部和实验室。

18. 探索继续教育和网络教育发展新机制。规范招生管理与制度建设。做好质量管理，确保继续教育和网络教育人才培养的质量。稳定学历教育现有的规模，着力拓展非学历教育培训项目，提高教育培训的层次与办学效益。坚持依法依规办学，加强管理，防控风险。

七、提升科学研究水平，提高服务社会能力

19. 创新科研管理体制，推动科研工作转型发展。完成研究院体制建设，创新科研管理和运行体制，形成校、院两级科研互动管理新模式。建立科研分类考核、周期性考核与阶段性考核相结合的考核体系。顺应国家科技体制改革，建立重大科学问题的提出和研究启动机制。做好“光遗传学和合成生物学交叉中心”的建设，探索“前沿科学研究院”和“工业技术研究院”等科研

特区的组织和运行模式。推进重大重点项目组织申请，重点做好国家杰出青年基金项目 and 优青项目的申报，加强重点科研人才培养，建设一支初具规模，富有活力的专职科研队伍。修订和完善科研经费管理办法。

20. 主动对接战略需求，加强科研基地和创新团队建设。争取“2011”协同创新中心立项建设，建设运行 2-3 个上海市的协同创新中心。全力做好生物反应器国家重点实验室的迎评工作。争取新增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实验室和国家工程技术中心的立项建设。以 111 引智计划为载体，推进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等基地的培育建设。建设国家及地方联合共建的校外合作研究基地（研究院）、产业基地和创新创业基地，完善校外基地和研究院的运行模式和机制。遴选和组建跨学科和学院的科研团队，创新科研团队的运行模式，争取教育部创新团队和基金委的创新群体项目。

21. 加强技术转移中心建设，提升服务社会能力。研究新形势下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利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的修订和“上海科创 22 条”推出的机遇，健全促进科研成果转化的保障机制。修订科技成果转化权益奖励制度，探索制定知识产权等科技成果管理、使用、处置及分配实施办法，加大对重大科技成果完成人的奖励力度。积极组织申报国家及上海市等各类省部级科技奖项，筹建成果转化投资基金，加强成果转化人才的培养和技术转移中心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积极发挥学校在人才、教学、科研等方面作用，做好对口支援和定点扶贫工作，提升学校服务社会的能力。

22. 整体提升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水平，打造智库品牌。修订人文社科类科研管理制度，制定科研支持政策。实施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人才的培养计划，加大重点学科方向的学科带头人和海外著名大学人才引进力度。加强智库建设，筹建高等社会科学研究院，以此为平台培育若干个具有社会影响力和华理特色的重点研究领域和方向，创新科研组织和管理体制。举办人文社会科学发展和学科建设论坛，提升华理人文社科研究的活跃度和学界声誉。加强具有华理特色的高等教育研究，为学校内涵式发展提供理论支撑。

23. 加强学术组织建设，切实发挥校学术委员会作用。推进落实学院分学术委员会的换届，建立科技发展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等若干专业委员会，健全校学术委员会组织机构。探索创新校院学术委员会的运行机制，完成校学术委员会章程的修订，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做好迎接教育部对直属高校学术委员会评估的准备工作。

八、推进国际交流合作，扩大国际影响力

24. 推进国际化办学战略，拓展合作交流渠道。加强与世界一流大学和学术机构的实质性合作，提高国际协同创新水平。提升国际著名学者与大师来校授课及参与科研活动的规模。继续开发服务于国家战略发展的学生交流项目，争取对外合作办学项目上的突破。加速推进孔子学院建设。

25. 扩大留学生规模，优化结构比例。变革国际教育学院与国际工程师学院管理体制，提高学历生特别是博士生比例。开设

特色学习项目，扩大留学生规模。破除资源障碍，改善留学生宿舍环境。利用国际资源，推动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

九、提高资源使用效率，服务学校发展大局

26. 建立校院两级预算体制，加快内控制度建设。建立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校院两级预算体制，以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外国语学院为试点，明确学院的事权与财权，逐步建立学院层级的全口径财务预算体系，扩大和提高学院管理本单位范围内各类资金的责任、权力和能力。加快完善和推进内控制度的建设工作，修订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开展对教育部专项资金、上海市专项资金和校级财政专项资金三个层次重大财政专项资金执行情况的跟踪审计，争取项目审计年内全覆盖。

27. 推动校园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改善办学条件。推进奉贤校区二期学生公寓、实验教学中心、游泳馆和徐汇校区实验十九楼等校园基础项目建设工作。完成国际学术交流中心改造和徐汇校区电力扩容建设工程。完成徐汇校区学生一食堂、成果转化楼、实验二十楼和奉贤校区有关项目建议书批复等工作。做好地铁十五号线动迁和安置等相关工作。高质量按期完成2016年度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资金的所有项目，设立国拨和学校自筹专项资金项目库，完善专项资金项目的建设流程和管理规范。

28. 统筹信息化系统建设，构建智慧校园。做好基础网络建设工作，构建安全可靠的校园网络平台。继续推进云数据平台、云盘空间和虚拟空间扩容等建设工作。建立集人事、财务、科研

与教学等一体的数据仓库及信息化平台，为校院两级管理提供分析与决策依据。

29. 优化配置实验室资源，实现资源整合共享。完成学校建设中涉及的实验室搬迁和安置工作。加强实验室用房的动态优化管理和合理配置，继续实行科研实验室用房收费制度，提高现有实验室用房的使用效率。完善大型仪器共享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健全共享机制，提高仪器的开放程度和共享机时数。全面推广应用“化学品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化学品采购与使用全过程实时定量管理。全面完成“装备资产管理平台”升级，做好仪器设备购置前期的论证工作，提高装备资产的投资效益和管理水平。

30. 强化安全环保意识，健全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完善各类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实验室安全环保管理规定》，健全实验室安全日常检查与不定期排查制度，推行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等。建立学校、二级单位、实验室负责人、实验者四级安全管理体系，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加强学校化学品的购置、使用和处理全过程安全管理和监督，强化各类特殊设备的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各类安全环保检查、监督与公示的力度。

31. 推进后勤标准化建设，提高服务质量水平。优化餐饮结构布局，引入多元化供餐模式。调整优化奉贤校区学生住宿格局，推进学生社区文化建设。加强校医院能力建设，提高服务水平。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做好两校区节能监管平台的对接与验收工作，统筹推进校园节能、绿化和物业管理等工作。

32. 深化公共服务和保障体系建设，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发挥学生在校园安全管理中的作用，推进校园安全文化的建设。落

实《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责任书》，定期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专项治理；进一步完善校园人防、物防、技防体系建设；加强消防安全教育，提高全校师生员工的消防安全防范水平和自救能力；加强食品卫生、校园网络等的安全监管工作，迅速应对校园突发事件，确保校园安全稳定。深入开展保密宣传教育，明确保密工作职责，加强保密制度的建设，确保国家秘密安全。依法做好群众来访来信接待和矛盾调处工作。

33. 加强校友联络，拓展外部资源。建立以校友会为基础的海内外地方校友会、学院校友会和校友专业协会三位一体的校友组织体系。统筹推进校友会、基金会和校董会的一体化建设。多方搭建平台拓展学校外部资源，加大校友和社会资金捐资办学的力度。